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9661664J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3 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相关资质：中天运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204），并于 2007

年 6 月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中天运首席合伙人：祝卫，现有合伙人 72 人。截至 2019 年末有注册会计师 687 人，较 2018 年末增加 14 人；从业人员总数为 1,897 人。现有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00 余人。

3.业务规模

中天运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69,555.34 万元，2018 年末净资产 8,463.96 万元。2018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39 家，收费总额 7,540.77 万元，资产均值 2,063,097.07 万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和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新闻和出版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中天运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根据财政部及中注协的相关规定，中天运总分所由总所统一购买职业责任保险，截止 2019 年末，中天运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0,000.00 万元，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天运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中天运未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一份、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五份、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一份。其中，行政处罚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12 月做出，因中天运在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香榭丽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未勤勉尽责。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蒋艳艳，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2004 年 7 月至今一直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具备多年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1996 年 4 月至 2002 年 5 月在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2 年 5 月至今在中天运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担任质量监管与技术支持工作主管合伙人，具有丰富的国有企业、证券类项目从业经验以及事务所质量控制管理经验，多年担任证券类项目复核合伙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文俊，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2006年10月至2019年10月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担任合伙人，从事审计工作；2019年11月至今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担任合伙人，从事审计工作，具备多年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蒋艳艳、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红梅和本期签字会计师马文俊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等。

（三）审计收费

参考目前市场定价，并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拟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70万元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120万元，内控报告审计50万元。整体费用与2019年度审计费用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资质和业务范围进行了审核和专业判断，认为中天运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中天运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对中天运的相关资质进行了事前核查，中天运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执业规范，在履职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及业务能力。综上，我们同意聘任中天运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如下：中天运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符合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服务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控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需要。本次聘任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已经我们事前认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聘任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研究并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请中天运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开展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的服务业务，聘期为 1 年，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